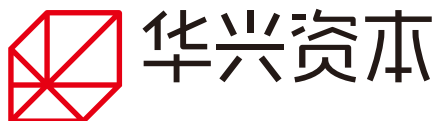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NAISSANCE HOLDINGS LIMITED**

**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1)

**有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新盈利資料**

本公告由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並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有可得的資料，本集團的收入總額及經營利潤預期錄得大幅增長。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收入總額預期達約210.9百萬美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39.4百萬美元；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經營利潤預期增至約40.2百萬美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經營虧損6.4百萬美元。

鑒於2018年9月27日我們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後，本集團估值顯著提高，導致上市時已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產生變動約292.3百萬美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公允價值變動對該年度的淨利潤(虧損)產生了重要影響。該項會計核算損失導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03百萬美元盈利轉變為該年度約244.1百萬美元虧損。本公司謹此強調，此系主要由於上市此一次性非營運事件導致的會計核算虧損。而該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已於緊接2018年9月27日上市前悉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故本集團在未來不會再出現因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導致的類似會計核算虧損。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並預期於2019年3月20日或前後公佈有關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作出的初步評估，並經參考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有可得的資料，以上各項均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包凡

香港，2019年3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包凡先生；執行董事謝屹璟先生及杜永波先生；非執行董事沈南鵬先生、李曙軍先生及李世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姚瑀女士、葉俊英先生及肇越先生。